

附件 1

#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单位(签章):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 5 月 13 日

## 目录

<b>第一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概况</b> .....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8
<b>第二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b> .....	9
一、部门收支总表 .....	10
二、部门收入总表 .....	10
三、部门支出总表 .....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10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1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1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0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1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0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	10
<b>第三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11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18

# 第一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职能简介：

1. 宣传贯彻执行有关水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定全县水务管理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负责编制全县城乡水务发展规划；拟定全县中长期供水计划和年度供水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和旱情紧急情况下水量调度预案，并组织实施。

3. 组织有关全县国民经济发展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利用和防洪论证工作。

4. 负责全县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负责对水资源的动态监测；审核水域纳污能力、向生态环境峨边分局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监测江河湖库及饮水区等水域的水质、水量，组织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计划用水规划和有关标准，并组织实施。

5. 负责组织指导全县水务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水务行政复议的受理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调解处理重大水事纠纷；依法查处水事违法案件。

6. 负责组织编制全县供水规划和供水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供水企业的资质管理；制定全县供水行业的服务标准并实施监督检查；负责全县供水价格测算的组织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

县供水等基础设施建设；负责自备井的管理和指导。

7. 负责拟定水务行业经济调节措施，研究提出水务行业有关价格、税收、信贷、财务等经济调节意见；负责编制全县水务行业建设项目资金计划，对水务资金的使用进行宏观管理、监督和审查。

8. 组织指导全县水务基本建设，并实施行业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水务行业基本建设的质量监督和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初审、转报大中型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组织建设和管理具有控制性或跨乡镇的重要水利工程；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的安全监督。

9. 编制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水土流失监测和综合防治工作；组织实施工程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和设施自主验收的备案，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指导水利绿化工作。

10. 对县境内主要江河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山洪灾害监测；掌握全县境内的雨情、水情信息，及时传达各有关单位。

11. 指导全县江河、湖库、滩涂的综合治理与开发；组织实施河道采砂许可制度和征收河道砂石资源费制度。

12. 指导全县有关水务等项目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组织指导全县重大水务项目对外合作和交流。

13. 指导全县水务行业干部职工队伍建设和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水务行业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

14.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服务便民化工作。

15. 负责县总河长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贯彻执行上级和县委、县政府河长制工作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参谋助手、综合协调、督办等职能作用，认真履行办文、办会、办事等工作职责，统筹协调督促推进全县河长制工作

16. 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应急局与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林业局等部门要做到各司其职，无缝对接。县应急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林业局依法依规承担相关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工作及抢险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1)县应急局负责牵头组织编制全县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承担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组织、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全县应对较大及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负责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处理工作。组织编制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林业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发布森林和草原火

险信息。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承担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2) 县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全县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审查全县有防洪功能的水利工程汛期调度运用计划，组织编制、审查全县江河和重要水利工程的防洪抗旱调度方案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监督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3) 必要时，县水务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8. 完成全县移民后期扶持和移民直补工作

1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 1. 加快推进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1) 全力推进水利工程建设落地。3-5 月推进大渡河右岸峨边彝族自治县毛坪镇工业园区段防洪治理工程前期要素准备工作，计划 6 月开展招标工作，9 月项目开工；3-6 月推进大渡河右岸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新声村段堤防工程前期要素准备工作，计划 8 月开展招标工作，11 月项目开工；加快推进蓝道提升改造项目（白沙河-大溪沟段）建设。

(2) 高质量做好项目谋划。推进四川省峨边彝族自治县白沙河防洪治理工程前期要素准备工作，计划 12 月底完成立项、环评

等手续；推进万坪中型水库前期准备工作，计划 12 月底完成可研报告编制；推进麻柳水库小一型水库及太阳坪中型灌区项目前期工作，力争在专项债资金争取中打开局面。

(3)持续推进供水工程建设。加快推进二水厂二期管网工程、二水厂三期管网工程的建设，计划 6 月底完工，并投入使用。12 月底完成 69 处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工作。

## **2. 提升防汛抗旱能力**

(1) 做好山洪灾害危险区汛期保障工作。4 月 30 日前完成 169 个山洪灾害危险区监督行政责任人、监测巡查责任人、预警转移责任人调整核实公示，落实责任人保险费用及履职补贴；开展 169 个山洪灾害危险区防御演练；完成山洪灾害防御四级预案、超标洪水预案、水库防洪抢险应急预案、水库运行计划调度方案编制和修编工作；

(2) 检修防汛预警系统。开展非工程措施 30 个自动站点、91 个简易雨量站、会商系统，运行维护检查工作，预计 4 月 30 日前完成。

(3) 4 月底完成汛前隐患排查。

(4) 加快推进四川省水利测雨雷达建设峨边彝族自治县先行先试项目。

## **3. 严格水资源管理，高质量推进水土保持**

(1) 强化水资源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四水四定”原则，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 0.35 亿立方米以内；开展取用水监督管理工作；做好水电站生态流量下泄监督。

(2) 开展节水宣传教育。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全国城市节水宣传周”等关键时间节点，做好《四川省节约用水办法》《四川省水资源条例》《节约用水条例》等涉水法律法规宣传。

(3) 加强水土流失治理。全面完成省下水土流失治理任务，2025 年完成水土流失治理任务 40 平方公里

(4) 整合资源打造水美新村。做好水美新村建设地点遴选、现状摸底调查并统筹整合项目集中打造，计划选址沙坪镇松林坡村。

#### **4. 全面深化落实河湖长制**

(1) 夯实河湖长制基础。2025 年 11 月底前，编制完成县管以上 17 条主要河流、大小杜鹃池、夏家沟水库一河(湖)一策管理保护方案(2026—2030 年)。

(2) 扎实开展幸福河湖创建。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大渡河(峨边段)幸福河湖建设任务。

(3) 加强宣传力度。持续开展河湖长制工作“七进”宣传活动；全年常态化开展河湖库“清四乱”工作；组织开展河湖长制业务培训，提高基层河湖长能力水平。

(4) 2025 年 11 月底前，召开 2025 年县总河长全体会议。

#### **5. 强化移民政策实施**

(1) 及时兑现直发直补。每月按时通过“一卡通”兑现 11307 名移民直发直补资金。

(2) 推进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10月底前编报完成我县2026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计划方案；12月31日前完成2025年移民后扶项目建设任务及资金拨付；

(3) 根据省市关于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安排部署，启动“十五五”移民后期扶持规划工作。

## **6. 严厉水政安全生产执法监管**

(1) 强化河道采砂管理。10月前完成十五五河道采砂规划编制；常态化组织开展专项整治，积极开展河道采砂巡查，进一步深化水务、公安、交通运输等部门合作，严厉打击非法采砂行为；

(2) 切实履行水利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坚决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0个。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总编制36名，其中：行政编制8名，工勤编制0名，事业编制23名。在职人员总数32名，其中：行政11名，工勤1名，事业20名。离休0名。

## 第二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2：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预算公开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 第三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7765.41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048.4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

### （一）收入预算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收入预算 7765.4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7029.04 万元，占 90.5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36.38 万元，占 9.4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7765.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6.38 万元，占 9.35%；项目支出 7039.04 万元，占 90.65%。

##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县水务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7765.41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4717 万元增加 3048.4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36.38 万元、本年政

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24 万元，农林水支出 562.7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3.84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及变化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36.38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减少 1120.29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上级水利发展资金预算。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58 万元，占 13.7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24 万元，占 2.48%；农林水支出 562.72 万元，占 76.42%、住房保障支出 53.84 万元，占 7.31%。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74.5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88.1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开展财政综合业务、预决算编审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64.56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2.28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8.2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53.84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水务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26.3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36.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90.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780.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780.6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920.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和 2024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接待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4.06 万元，下降 28.88%。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简化接待程序，严格控制用餐及住宿标准，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上级主管部门及业务部门调研

指导工作和其他区县及业务部门以及乡镇、村、组干部来我单位交流学习等。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车型 0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及其他车辆支出，主要保障相关工作开展。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90.3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4.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职能划转人员减少。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车辆数应与“三公”经费说明中单位现有公务用车保

有量一致），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水务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10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1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